

2026年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申报和评选工作要求

一、奖项设置和评选名额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评选专业包括：建筑工程设计（含建筑、结构、设备）、规划设计、市政园林设计、交通水利设计、工程勘察，共设置名额20个。

二、申报条件和要求

（一）评选范围

在我省注册的勘察设计企业(单位)从事工程勘察设计公司，并符合评选条件的人员。

（二）申报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祖国，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在工程勘察设计领域取得卓著成绩，在省内外享有较高的声誉。

2. 累计从事相关专业工作（含相关专业研究生就读时间）20年以上，具有相关行业正高级职称，对于国家已实施执业注册制度的专业，应当具备国家注册执业资格。

3. 为相关专业领域的学术、专业技术带头人，主持过3项以上大型或国家、省重点项目（含境外项目）的规划或勘察设计公司

作，有在江苏建成或投入使用的项目且业内和社会认可度高、具有典型示范作用，项目技术水平达到同期、同类型项目国内先进水平或省内领先水平，效益良好，个人贡献突出。

4. 具有深厚专业理论功底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在技术创新、新技术推广应用以及解决重大工程建设技术难题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作为项目技术负责人或者专业负责人，获得过省（部）级二等奖以上奖项或2项以上省级行业主管部门奖项。

5. 在工程设计领域有较高的理论造诣，在有正式刊号的国家级或省级期刊上发表过高水平的学术论文，并在国内外产生了较大影响；或作为主要起草人参加过不少于2部省（部）级及以上技术标准、规范、规程（已正式发布）的制订工作。

6. 社会责任感强，积极参与“好房子”建设、城市更新、美丽村镇建设、建筑业转型升级、民生实事工程等住房城乡建设领域重点工作，具有良好社会声誉与行业口碑。

7.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申报：

（1）政府机关工作人员；

（2）近3年内，受到党纪处分或者政务处分、政纪处分的；

（3）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主要责任人；

（4）近3年内，未主持工程勘察设计项目的工作人员（以工程勘察设计成果文件签字为准）；

已获得院士、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以及江苏省设计大师称号者，不再参与评选。

（三）申报方式

申报人通过“江苏省工程建设数字化监管系统”的“勘察设计大师评选模块”（网址：<https://zhzj.jsszfbcxjst.jiangsu.gov.cn:40278/gcszh/SzjsWorkQY/normal/enterprise/index>）进行申报并线下提供相应材料。

三、申报和评选程序

（一）申报

申报人应经推荐单位或两位本专业有威望的专家书面推荐。推荐单位应为相关领域省级行业主管部门，每个推荐单位每周期最多可推荐3名申报人；两位推荐专家中至少有一位本领域院士或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本专业无院士或者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的可由江苏省设计大师或业内有相当威望的专家进行推荐，每位推荐专家每周期最多可推荐2名申报人。推荐单位和推荐专家应对其推荐意见真实性负责。

符合条件的个人，由本人填写申报表，报所在单位公示无异议，由所在单位对材料真实性及申报人廉洁自律、道德品行等方面出具审核意见后，报单位注册地所在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省部属单位申报人员材料经本单位审核后，由所在单位出具上述审核意见后直接报送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二）推荐

各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牵头对本地区申报材料进行审

查，形成推荐意见报送至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三）初审及公示

由省优质工程奖评比表彰工作组办公室组织对推荐材料进行初审后，将审核意见反馈至相关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省部属单位）。相关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省部属单位）对推荐人员采取适当方式进行考察，按有关规定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在本系统、本地区公示5个工作日后，上报正式推荐名单。

（四）综合评审

由省优质工程奖评比表彰工作组办公室组建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评审专家委员会，对通过初审的人员进行综合评审。

分专业下设的评审组，按申报专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分组进行评审，形成各专业建议名单（得票数达到或者超过投票人数 $2/3$ ）；评审专家委员会对各专业提名建议人选进行综合评议，确定表彰人员建议名单。

（五）复审及决定

根据省级综合评审结果，省优质工程奖评比表彰工作组办公室对列入提名对象的人员进行复审，根据需要征求有关方面意见，按规定程序提交省优质工程奖评比表彰工作组研究决定后，在省住房城乡建设厅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确定表彰人员名单，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联合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印发表彰决定。

附件 3-2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申报材料要求

申报材料应当真实有效，包括申报表、推荐意见、业绩成果证明材料等。

（一）《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申报表》一式三份及电子稿。

（二）《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申报附件材料》一份，装订要求如下：

第一部分：相关证件复印件（身份证、学历证书、职称证书、执业证书、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等）。

第二部分：《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专家推荐意见表》或《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单位推荐意见表》各一份。

第三部分：设计工作业绩（能反映设计成果的主要设计文件及工程照片，规划类可提供反映规划实施成效的照片或说明）。所有申报项目须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各项手续完备。

第四部分：相关论文、技术标准规程等（封面、目录、相关页复印件）。

第五部分：近 10 年个人业务工作总结。

附件 3-3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申报表

_____专业

申报人姓名 _____

申报人单位 _____

申报时间 _____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填 表 说 明

一、本表需用计算机打印，表中涉及签名处应本人手写。

二、主要栏目填写内容说明：

1. “个人简历”一栏从大学教育起填，包括起止时间、学校专业（国内外专业学历）、单位职务（职称）以及在党派、团体中担任任何职务等。

2. 申报的业绩成果、论文等应以近 10 年为主。

3. 对奖项未颁发个人证书或未公布获奖人员名单的，应提供单位获奖证书、申报奖项时的原始申报表及获奖项目主要图纸的复印件，经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4. 个人业绩或获奖项目应为最能体现个人勘察设计水平的
项目。

三、表内项目申报人没有内容填写的，应写“无”，个别项目填写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四、“照片”一律用本人近期二寸正面免冠照片（附数码照片电子稿）。

五、本表可从江苏省工程建设数字化监管系统下载，用 A4 纸装订。

申 报 人 声 明

本人_____（申报人）_____（身份证号码）郑重声明，本人填报的《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申报表》及附件材料的全部内容是真的，无任何隐瞒和欺骗行为。如有隐瞒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本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专业) 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二寸数码照片
民 族		籍 贯		
出生年月		学历/学位		
参加工作时间		所学专业		
专业技术职称		政治面貌		
从事专业		掌握外语 情况		
工作单位			职 务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电子信箱	
执业证书号或 印章号			所在行业	
个人简历（从大学教育起）				

获奖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级别（国家、部、省）	等级	颁奖单位	本人所起作用及排名
申报人完成的业绩项目 （可与“获奖情况”栏已列项目重复，不超过 6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规划或设计完成时间	工程竣工或规划项目批准实施时间	本人所起作用及排名

设区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或省部属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专业评审组评审意见：

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省评审专家委员会审定意见：

主任委员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3-6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大师评选申报情况汇总表

() 专业

_____市_____局(委)(盖章)

申报时间: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学历	出生年月	工作年限	职称	注册类别及等级	主要获奖情况